

康富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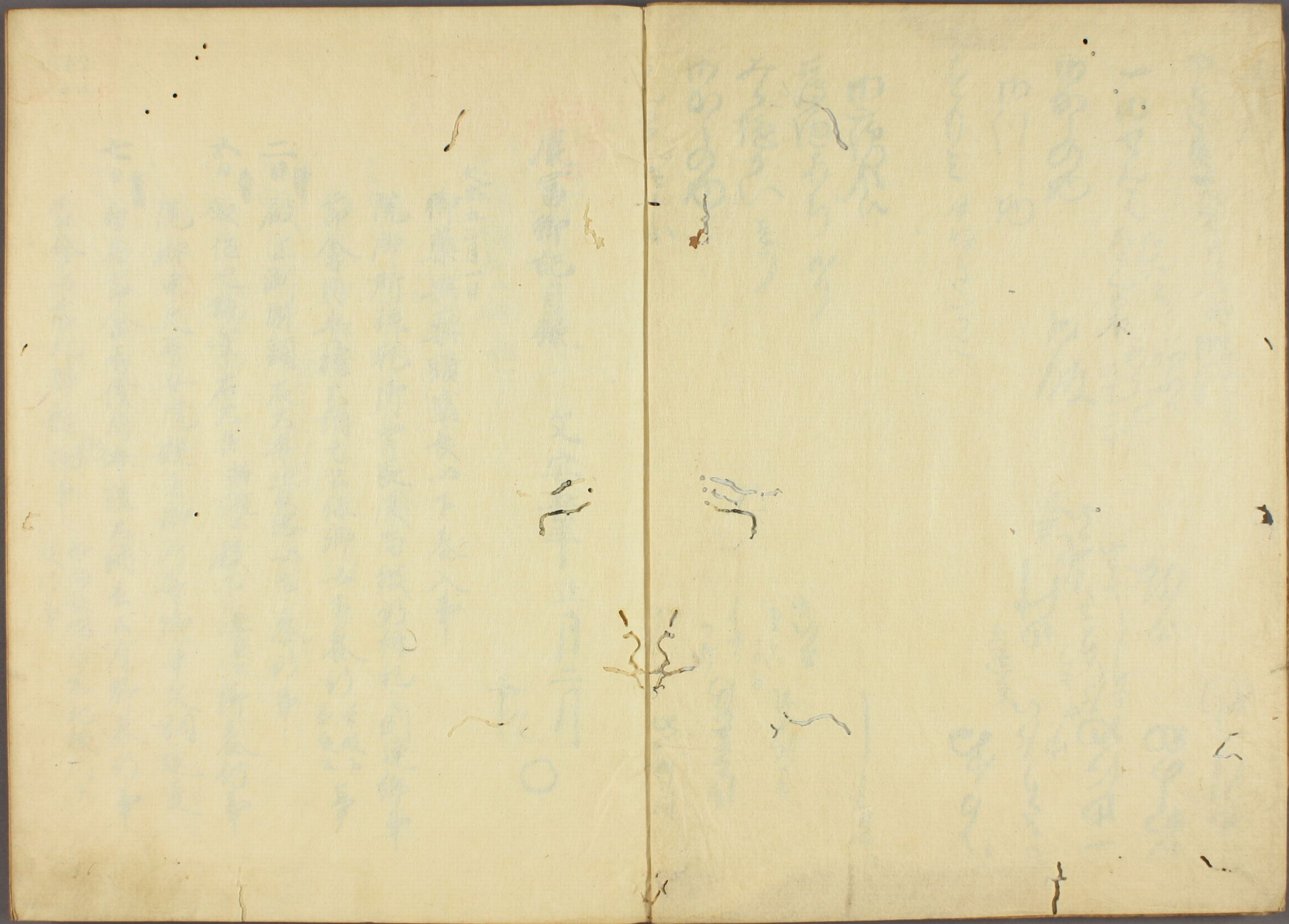
文安五年

正月二月

14  
2478  
3(12)











康富御記目錄

文安五年正月二日 ○

十校



文安五年正月一日  
御藥典藥頭盛長以下參入事

院所所拜礼所之長後尚被拜礼例連綿事  
節舍内并權大納之公保卿以下參拜并殿下兼良公事

二日殿上測醉頭右大弁資銀以下參拜事

六日叙位也執筆右大臣持通云殿下兼良云所參拜事  
院御中文并女院親王御所等御申文調進事

七日白馬節舍兩儀内并權大納云公有卿參拜事

節舍以下北陣雜起事  
依西長格与北棟門下被拜事



右馬察奏調進事

十日 宣町及年首御祭內事

十一日 踏歌節會內并右大將實量卿奏祈事 先被申大將拜賀事

十二日 宣町殿所的事 久安古子正日祈祀

十三日 南朝宮所自紀別上沙汰事

新奠并春日祭等結文用事

十四日 縣石陰目殿下兼良云 執筆洞院內大臣 實照云奏

仍事同拜祭事

十五日 南朝宮方賦首沙汰事

除月中和支

廿八日 除目入眼延引 禁裏并宣町及依御祭日也 事

廿九日 式部卿親玉御讀書始事 祭入事

陰目入眼中

初拜云卿卷慶令退事

入眼上卿又之事

廿五日 明日除目入眼圖書樣沙汰事 宣使進有女氏及人侍還人可取也

宮城使進音早使吾人傳進人等載標事

新奠延引事

春日祭延引事

祈年祭上卿久我西相道尚卿奏事



十日 園神祭 大原野祭 大御教書到 東園請文進事

十一日 大原野祭 延引事

十二日 秋真也上卿 仲大納云 實雅卿 祭事 講書尚書事

十三日 左傳真書被讀 至水正 字賢事

十四日 春日祭 延引事

十五日 於仙洞中 左傳御讀書事

十六日 園神祭 不被引事

十七日 右上天皇御教書 同京等回事

十八日 大原野祭 上卿 中少納云 明豐 祭事

十九日 武家御教書 始式 日延引事

廿八日 春日祭 上卿 勘解由小 陸大納云 陸房卿 祭事

外託史新詔事

仍幸 仙洞伏見殿 非常事 因母准后 依心 病氣事



康富御託

文安五年抄記

正月

一日戌 天晴風靜

早且以水奉拜諸神諸佛看經奉母堂席祝也  
後家中祝也也晚奉与惣文第祝也秉燭祀三齋  
外託康繼泰陣中外託殊誓去年中任權女外託之  
也當時六位之人教非間所緣也今奉誓之令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為康顯之才無今年十二歲也

及事更自為禮有晉信著胡衣石具二福三福象  
內而舊為叙爵叙而之後初叙於仁也叙而一  
可中係叙或之中乃中法史之變必不也  
意見仍石中叙留慶者也借請大判申明世之朱  
綏繼直為縫服者用之

殿下御之付分乃務象一象殿被覽中叙位劾文  
子儀也例叙

御業也例典某既整長胡長某院母重服中保家胡長篤志胡  
篤志胡長子也  
長定基木象之

鹿後女納之繼長胡長也奉以職事於人右十勝光也篤志胡長侍醫也仁有以免被在也  
院也所拜礼也御之家以後尚被仍拜礼之例連綿

故也殿下以下云卿殿上人誨之被象列之

院拜礼畢後乃務官務被象月被象床子庭菊

中納云教季卿被中中納云拜礼令純床子給弁少

納云不在座官務晨照宿祿乃務業一真人權大

外記云三人在床子對官務有一揖上官各揖此也

居於弓場被仍外弁儀既引慢立床子隨於其

中有拜舞可有思惟事欽小胡拜儀立之

時依殿下仰先被撤床子慢等畢其後朝大納云

屬拜被過忌陣權弁親長已下為人方在書已下



同舟下高大史

高史

知剋節會儀被姑仍權大納云公保卿清房卿權  
中納云隆夏卿泰孫公總胡片被惡仗座餘云卿依  
陣狹不被者之奉以職中權在中舟進與瓦作內  
舟亭於都護卿次內舟後瑞合敷載巨大外記業  
！真人被問諸司外任奏次大外史持泰外任奏其  
先於立幕外被一見之進乃務雜色所持之三箭康繼懷  
多取之獻外史之也取之奏一見之懸帛持者子四  
見乃進入官之後指多取苦被泰小庭三箭取之懷中  
之箭一揮退入被逐下之時又三箭進寧懷中多給苦  
退入逐逐乃務之雜色了此事先之乃務被示  
之者也一箭外誌志種依重服為神駁之極不

泰二箭三箭兩人泰了

外任奏即被逐下公

卿起陣被看外舟

外舟兀子被儲弓場起陣公卿不  
被絕床子者也

權大清房卿權中隆夏卿持李卿明豐卿教

李卿泰議在總胡胡女納云繼長胡片辨各房

胡片權少外託康繼石大史負職石使久繼等看

外舟 康繼初泰作同舍徒此石作了年少 云儀如常  
初度之間怖畏之處進退神妙

此間內舟起陣於中門下令外託康顯押笏紙 兼用  
飯器折押 著靴著宜陽殿代兀子給內侍傳檄檣次  
之不跪

月舟謝座昇殿 北間官務乃務而康顯負職未入  
中門宜陽殿代邊敷薦座列

次開門次圍司著次石舍人少納言繼長胡片進



版次外并云卿泰列異位重初近代内并作教尹

諸卿謝座序了造酒正代外記康頭為華人云有其便先例勒

代來者也或曰豎頭為代高祖父合勅此代給存嘉例之  
同兼日月之造酒正師有之祖母并叔父官曰卿奇主等  
強然望之間合領掌仍自職事別不致作之內不  
合乃勢所領掌也師有年少之間不能出仕之故也  
授空蓋於云卿上首

其儀如去年春先於軒廊下着靴取空蓋有百壹

軒廊中斜進之到上首不跪上首卿相又跪受

之造酒正代持薑退入軒廊次諸卿謝酒拜也拜

畢造酒正代又進之持取蓋退歸次諸卿着堂上

兀子次宰相中將公總胡長下殿於軒廊正外託

康頭以官人仰御膳中外託兼之退亦在使秀

回令信出内膳正、自南階供御膳次信賜御膳

東階次仰内豎頭康里令蓋后下膳餽餽也次

内豎頭持泰飯計物次一獻石内豎造酒正代外

記康頭取盃并醢子先指易右手取昇西階頗齊端

座公卿仁奉勸之自公卿九方也之勸之此官居所殿挾女

仍所帳与云卿兀子其間咫尺也天顏近隨奉拜之

殊不致礼節經所服臨之時職事未於南階等子

跪被遣也自脇道粗隨拜天顏不致殊礼者也内

豎頭又取盃并醢子昇西階奠於公卿仁奉勸之



造酒正內豎同附屏階池內并下殿作回相奏  
外記康顯兼仰擊折近年其由作之由中之內  
并歸屏給次二獻先女畢奏舞在總弼下殿作御  
酒勅使中外記康顯兼書儲交名合懷中之受  
相公命之後取副笏獻之次三獻先女宰相中將公  
總弼下殿被催立樂外記康顯兼之儀之樂  
三人奏次內并下殿看陣石宣命見衆少內記  
奏一曲  
高橋負職右大史也少內記上首也康顯同隨為女  
負職進宣命之後少內記康顯進見衆元日見  
便一通非侍從內并副宣命通給外記給之見衆  
一通也任祿法

立攝指之次侍從懸紙非宣命橫攝一杖內  
并進弓場二獻之後宸儀入所被奏之權并即  
被通下之內并於軒廊下被取宣命昇殿見  
不被石之外記被之副杖持通仁安二正一即記云日  
并召宣命於見衆有具杖通給  
外記持杖退入次內并以下諸卿階殿列立宣  
命使宰相中將公總弼后就殿宣制群卿再拜  
西殿初度再拜畢次內并以下昇殿更階殿於  
中門下各賜祿退之官務馬務帝康顯負職  
於立幕外列立奉舍釋云卿之後各退之平時  
已勉也



晚遣使者於奉以職吏乞取散狀為用意見  
奏也字之於正文者進与務下不可入見奏也  
君之受不及左右之由為務被返卷之間入非侍  
使見奏下次亦為中云內豈正五位也而近例更  
見奏來何福身哉若衆易人來者以何可卷之  
乎外史云近年不入來而已也若不願祿款不願  
祿輦有之云云白馬節令左右馬頭并補代等可  
入事款是又不入來顯不實事之由申之慳之  
返卷之子細矣

元日節會

公卿

內升公保卿  
按察大納言

隆長卿  
白條中納言

明豐卿  
中心門中納言

在經卿中酒勅使  
大納言

少納言

繼長朝臣

辨

冬房朝臣

次將

外升法房卿

新大納言

持季卿  
權中納言

敬季卿今日破中納言  
新中納言

宰相中將宣命使  
公總朝臣

九卷可入或否之人之之夏



左

雅豐朝臣

政賢朝臣

右

有俊朝臣

忠富朝臣

顯言朝臣

敬親

實右

此外 河加之

殿下 右相 國重良云

職事

頭右大臣 實經朝臣

頭左大臣 俊秀朝臣

右人 權右大臣 親長 奉引

左少弁 教秀 左是 中位 中位

右少弁 勝光

六位中務 源定仲 源政仲

攜心量

兩弓

官務 晨照 右孫 中位 右務 業 中位 真人

權右外記 平 叙留 之後 勅 中位

六位



二 藤外記廣顯 勅造内子代

三 藤外記康繼 著外并之後不出今日印卷

右大史高橋負職 徒女内記役

右使宗園久繼 著外并早之宗園秀四

内豎頭川康里 土佐也 等衆之

合見泰次侍坊五位已上

徒 一 位

開 白太政大臣

權中納言藤原朝長隆夏

才大帥者京師公保

若至和久法房

藤原朝長持季

藤原朝長明豐

藤原朝長教季

藤原朝長在總

藤原朝長公總

藤原朝長雅豐

藤原朝長有俊

菅原朝長繼長

源朝長政賢

源朝長忠富



藤原朝臣顯言

正五位下 源朝臣教親

從五位上 藤原朝臣實右

文安五年正月一日 一紙書之

合見 藤原朝臣實右

正四位上 小槻宗孫辰照

從四位上 藤原朝臣資經

藤原朝臣俊秀

從四位下 清原真人業忠

藤原朝臣冬房

正五位上 藤原朝臣親長

正五位下 藤原朝臣教秀

藤原朝臣純清

從五位上 藤原朝臣勝光

從五位下 中原朝臣廣富

文安五年正月一日 一紙書之

二日 巳晴

今夜殿上潤餅也

四日 卯晴

綾小路中納言長實卿孫子 二氣 名余事可討給



又院卿給下有入之由被系之於院以中文者院  
廳用意之進上於名字者可擬進之由申之彼乞  
十計洎進作處忠賢可給狀也親王卿方被  
作之資實猶宜之由仙洞作也事相入道純良  
改一曾孫中納言長賢之孫女將經秀之息也  
資之字下在于可給狀之由存之擬進了

五日辰晴

准后極所中文事如例年可調進之由田冬庭田  
羽林被系之間以作名藤原祐尚書入令如恒用意  
之秉燭預系若亦維持泰院所不於其衆所尋

人之處所燒師明盛法京也

詔云田冬廿九日法京  
事宜下畏入之頭元

大并被  
書也

內之披露之委共七庭田中將后所使

被遣三條仲卿亭由泰作間可待申之由存

下作時分廳務定直朝長泰中

但直  
岳也

內之破云是男

淳直叙爵事可申入作由存作准后所給被入可

給狀之由申之安庭田羽林被歸系被出也布衣

作間而兼用意之卿中文進上又定直朝長不申同

被披露之間如淳直准后所給可書入也院以給

綾小路中納言孫子資實下書入其間事定直之詔

合欽之由被作下自所不卿被下作間即於番



衆不唯在御中文書改之如初調之庭田才將  
改資朝臣唯在御方為別備之間封之上被加一  
字改一<sup>改</sup>定直詔中之間院所給以中文用不書書  
之源資實也此名字中親父絕秀被中<sup>間</sup>不撰  
進隨院作命定<sup>了</sup>院所給除目<sup>六</sup>極目二人<sup>了</sup>  
叙位一人勿端也而定直朝臣必二人裁乘<sup>之</sup>也中  
之<sup>不</sup>系會<sup>之</sup>時不審作也令中作同定直系院  
別備按察大納云公保<sup>少</sup>弼弟<sup>也</sup>中<sup>仍</sup>中<sup>受</sup>可<sup>為</sup>一  
人也右狀已下康富令<sup>終</sup>合<sup>了</sup>後<sup>下</sup>令<sup>以</sup>書<sup>告</sup>被  
示<sup>之</sup>云<sup>之</sup>如此作<sup>為</sup>一人分可書給<sup>之</sup>也定直中<sup>之</sup>

間今夕令<sup>清</sup>書<sup>了</sup>此<sup>御</sup>給<sup>事</sup>除<sup>取</sup>為<sup>御</sup>札<sup>系</sup>系  
院<sup>所</sup>作<sup>處</sup>心<sup>女</sup>將<sup>絕</sup>秀<sup>可</sup>作<sup>進</sup>之<sup>也</sup>隨<sup>被</sup>作<sup>下</sup>  
之<sup>於</sup>院<sup>所</sup>給<sup>了</sup>廳<sup>務</sup>前<sup>之</sup>沙<sup>古</sup>進<sup>作</sup>歛<sup>可</sup>為<sup>其</sup>  
分<sup>何</sup>樣<sup>名</sup>字<sup>已</sup>下<sup>事</sup>與<sup>定</sup>直<sup>可</sup>致<sup>終</sup>合<sup>之</sup>也<sup>中</sup>之  
了<sup>定</sup>直<sup>今</sup>夜<sup>之</sup>五<sup>卷</sup>未<sup>令</sup>銀<sup>練</sup>歛<sup>奈</sup>何<sup>唯</sup>在<sup>御</sup>中  
文<sup>庭</sup>田<sup>心</sup>吉<sup>侍</sup>被<sup>付</sup>叙<sup>位</sup>奉<sup>仍</sup>以<sup>右</sup>大<sup>弁</sup>院<sup>所</sup>給  
者<sup>廳</sup>務<sup>付</sup>遣<sup>一</sup>篇<sup>出</sup>納<sup>許</sup>云<sup>之</sup>  
唯<sup>后</sup>御<sup>給</sup>八<sup>強</sup>紙<sup>書</sup>于<sup>加</sup>表<sup>書</sup>并<sup>札</sup>紙<sup>以</sup>等<sup>類</sup>之  
紙<sup>切</sup>廣<sup>世</sup>廿<sup>五</sup>右<sup>廿</sup>二<sup>二</sup>區<sup>卷</sup>謝<sup>封</sup>之<sup>上</sup>之<sup>別</sup>當<sup>庭</sup>田  
中<sup>將</sup>名<sup>字</sup>上<sup>一</sup>字<sup>了</sup>被<sup>書</sup>了<sup>也</sup>改<sup>字</sup>院<sup>宮</sup>御<sup>中</sup>文<sup>同</sup>



強紙書于礼紙裏紙亦不加于封人上別當按  
察大綱言公保卿一字合書給其封樣如唯后所

中文

如地書進畢所礼申止欲退之俾處親王所不梳  
可有所封而之也彼作下所東向造戶間有所  
公<sub>所將</sub>所將所地是一女被立其前箕子亦坐  
所障子經渡殿屏殿上北緣入所賜戶殿上東  
箕子南<sub>所</sub>至所危北端箕子南面<sub>頭向</sub>跪作正身  
親王所<sub>而</sub>地春八殊日出祝表始之也彼作下  
申云祿之春殊殊重作次康富叙留申年日依地所

禮記卷之八

所樣所申早速勅許作間一既祝表畏入於作也  
申之間有所頃即退出於後不被出所一獻  
所所倚<sub>從見倚</sub>所所子所者等持束只一獻命也  
飲之指明感法亦之後又飲之指內本了頃也  
女官所加<sub>之</sub>鍵持束及較盃賜之祝表畏入者也  
頃更之後退出親王所不為所同居作間就親王  
以方所用象鼻者洞中堂上可有善異欽也  
存之仍箕子從及不能危右者哉  
從三位源朝長幸子家

正六位上紀朝長淳直



望榮爵

右當年給所請如件

文安五年正月五日

院

正六位上源朝長房資

望榮爵

右當年所給所請如件

文安五年正月五日

十年旁右大臣殿内大臣殿分被与奪仕同進之

康顯鹿繼兩人分也叙位議也太相回有御奏執兼良云

殿下今取御之  
隨身茶具之

筆持通云右大臣殿云卿權大臣云階登卿權中納云明豐

卿參議菅原益長卿左中將親通朝長右人頭右

大臣資經朝長右頭凡大臣後秀朝長職事

權右大臣親長今取叙已  
不止一人同左少弁教秀同右少

弁勝光所役殿上人侍從永繼弓智右外託業忠

真人奉子官幣凡大史晨照宿祢一廊外託清原忠

種配分二廊外託康顯三廊康繼左少史安信盛時

臣使秀國亦魯陣敬狀見凡

表奉被姑仍菅文上之後二廊三廊等不出加階

例一廊付進身職事八月一加階勅文等之



石被進之

入眼儀上卿權大納云隆盛卿清書宰相中將親  
道朝臣下之右有位能請帑大納云有政朝臣大  
內託管原在治少內記中原康顯外記中務補下  
部兼敏亦從之

抑位託管事可為外記方信之間也職事以右大丞  
被中之為務非外記促由被中丞管事內匠察  
預置作間百里小階殿被取置之仍內之自為務  
被申入百里小階殿之處隨致用意自職事不被  
促之間未進之內之不被傳進作由百里小階殿被

保作職事尚為人方不可請取之由被憤之為  
勢不可存知然也被區吞之間任力職事作出  
納被請取之之職事以右大弁之間吞吞事也  
故實不可說

今日親王所不稱鳥一番被下之祝署畏入者也

叙位議

公卿

持通云  
右大臣  
明豐  
中卿門中納言  
九宰相中將  
親通朝臣

隆盛  
口條大納云  
新管宰相

將官次例



少納言

有政朝臣

并

教忠朝臣

所役殿上人

承継

從三位藤原公綱

中四位下丹波盛長

藤原實遠

從四位上丹波篤忠

藤原資継

清原業忠

從四位下藤原親長

高階純之

藤原季定

同 公四

正五位上藤原教秀

同 勝光

正五位下豐原村秋 樂人

藤原總光



源忠具

二大神景藤 樂人

從五位上藤原雅保

同 為仲

同 實頭

同 經齋

從五位下源久佐

大江匡遠

自伏見御被下りて文安五年

御被下りて文安五年

自伏見御被下りて文安五年

御被下りて文安五年

御被下りて文安五年

諸君宿務亭祝著一献唱食頗意坊一昨日入来

今日歸寺無詣文第圖書助筆之禁裏進上取

分被付頭右大臣了室可歎。

進上分被付傳奏中山院所進上分以平之傳

進作由被示作間持泰院御所時庭田啟進入作

目出度作由被作下了

自山城國大任集人司領分事物七種菜

十二把上  
三把未進



白馬西傳事  
七日甲午  
小餅 亦白十二前上之  
未進

白馬節會也殿下太相御象權大納言公有卿者也

弁權中納言階遠卿為外弁上首也外云卿次將

等見散狀之外職事也右大丞資總胡長頭九

大丞後秀胡長奉仍職事九少年教秀使九忠門士

叙列階為三事猶之兵叙列有例之故也 孫人右女弁勝光六位孫人源

定仲楊山量官物晨照右孫乃務外史業一真人

但可立叙列之間節令方事下与奪而之也彼示之既

權大外記弔節會旁一福外記忠種從外弁在作

二福外記康顯今取分配康顯也隨為年女代官

勒造酒正右大史負職叙位節會不宣余自奉仍

代者也使久純秀回等內豎頭川康里六位內豎可

名 等 象 陣

節會心節有水陣雜祀如俗但依西於水棟門

下長檣殿前有其儀云

大判事明世大吏判官明親志大石惟弘等象之

夜中被如仍依焉每被仍而儀石始心節而脚頻

下仍不及而儀沙法裝而儀脚裝束者也宣余

版置宜陽殿代中門東卷下宜陽殿代當時也

同也當中央



公卿各列雜舞在所於中門內北版宜陽殿代太  
間被仍之位記案立中門內南版式北兵南相垂  
立之式叙人立北兵叙人立南左近胡床儲中  
門下左近東上南面右近東上北面也祿所床子  
中門內南版簷下北面立之之外并床子元子  
立並中門外北版簷下南上西面一列也并少納  
言床子東上南面其後外記史床子立之臣使床  
子立其北外并座大略以御石方為上被用乘之  
也官務令中之處擬大內儀以門方為上其有  
便之也鷲尾首門已下卿相一同令被中使之

間以中門內版為南上西面者也內并於中門下者  
執令押易紙給外記康文安二年正月一日用年  
中馬節令等為兩儀被切之執令祿陣中仍際  
狼藉之間職中官務亦有執令放取所與部屋  
板戶等小庭之水溝之處敷浚之畢

刻限上卿令著伏座給職中左權儀進作內并中  
於德大寺亞相公有卿即後端石外記  
今如女納言為賢并勝光史晨照宿祿為警業  
真人等令著床子座給狹少之間不及著床子  
座仍脇陣邊令徘徊殿後之部外氣載依兩絕



陣拉内直就鞍内并作云諸司化故弔申云无石  
馬頭申障石作云餘八候内并又作云所弓奏作  
故弔申云化内并作云外任奏作故弔申云候内  
并作云持奏礼弔林唯退石廻

有石作事則作外任奏即持奏

納言弔先於立部外  
有石作難在所持之

外任奏總持礼紙披一見了内并持見了弔之間扱易  
如无卷返入言

正易儀鞍内并見了卷之加礼紙取易目弔給  
引揖退之心无權佐被奏之即被返下次内并石  
外託弔如先奏進内并押苦弔指易賜之令眼  
内并作云石中将為富胡后无馬頭代无女将定捕

可為右馬頭代石女将實仲可為坊家取次弔称唯

退之此外任奏不被返下間廣頭奏進小庭候内

中土有代官退其候六位外託正易儀庭平伏中

云式ノ司ツツ共ノ司ノ捕政人ノ申障テ石儀代給

云内并作云誠ツツ夕リツツ式ノ司ノ大捕人代敬位匡

回胡后改人ノ代大主鈴門康里兵ノ司ノ補代

散位子康俊改人ノ代大主鈴字思秀回誠テ候内

并作云合作日外託称唯石廻退也

次内并起座於中門下看就令外託廣頭押易紙給

即賜下石二者三福九頭下以量也以量也



陣後 天象之附近衛陣中門下

依西也凡南面諸卿石北面東上也

着外弁

依西中門外北

上首權中隆遠卿九卿少督

持康邦久我中納言通尚卿奏議親通胡臣少納

言為賢弁勝光外記忠種史負職召使久繼等

着之其後如常內弁着宜陽殿元子內侍臨檻內

弁依兩龍宜陽殿代東卷下致絲堂此間官務等

入宜陽殿乾角敷蓐休息弔同之六位外記史同

引次用門次圍司着次叙位宣舍也少內記負職

進之次賜位記苦於二省內豎頭康里六位內豎

等也 六位者頭 輔代二人殿下前駢大江匡回源

依法進之

康俊等也次內弁石舍人諸卿參入標下

依西中門

陽殿之間也如上東面異位

內弁宣

即敷尹群長再

祥造酒正代少外記康顯授空蓋

着靴子侍 其

侍了諸卿堂上次式叙人右宰相中將云總胡長

叙位 大外記 葉一真人 依五 兵叙人石人元女弁

教秀 依為元衛門權儀 補代東練之間石引叙人

云權中納言源持康邦勅叙位宣余使諸卿

絲線如常 依西於中門內北 諸卿堂上了後有親

族絲次月弁被奏白馬奏

右大將洞院內府令加所監之署給右大將三條



方納云絲未殊誓不被加神監署仍年預中將李  
重胡長被加署了

白馬渡南庭左馬頭代花中將為富胡長花女將  
定補渡南庭

兩。後近例區也或擁蓋渡南庭或留立簷下或不  
渡南庭今和兩脚聊休仍隨不是是渡南庭者也

次月并下殿於軒廊下外記作御膳事次月外記

御外記是日御膳事房人方信也應安之此故師有馬  
諸之附御膳石用之同房人方信也應安之此故師有馬  
之象居依兩信曉御膳自東階信之賜御膳  
居了云

自東又供之居下既純御飯亦月豎頭借之一

獻造酒正代康顯着靴指多月豎頭康里小進之

國極奏內并下殿仰外記中云由信之由了二

獻同上外記康顯書進御酒勅使奏議云經胡

長石之

伴弼叙列之後堂上職事左女并叙列之後又

堂上從事大外記業一真人叙列之後退之前云

事平奉之懷中另進之三三獻又同上坊家奏

取次之將實仲也餘妓一人女出舞也有立樂家

妓舞次月并石宣命見奏女內記負職進宣命三

獻之後天皇入御之間內并宣陽殿代後被奏



宣命見卷三宣命祿也恭請親通朝臣勅宣命  
使祿不參請云總弼元女并教秀史負職等也  
翌日辰刻節會儀終上下退出窮屈之餘隨百一  
定可有發老乎

行成弼記

教秀立兵叙列事被召作間与替被派例了  
寬仁元正七左衛門權佐實業朝臣三司儒者位

記式部加署然而入兵部公在舊回系大納言兼源

納言後賢云改後朝臣心并是金吾加階然而村上

天皇有作被入兵部舊此度依彼例欵

白馬節會

公弼

云有內年

德大寺大納言

持原

右衛門督

隆遠外并上首

鷲尾中納言

通尚

久我中納言

公綱朝臣

親通朝臣

女納言

為賢

辨

勝光

次將

元



少將位為富之上

基有朝臣

中將

為富朝臣

定輔

右

保家朝臣

實仲

為富朝臣共後居下

位階隨為下藤為中將之間但官次著

女將基有朝臣上云

堂下所役但官次云

今見泰五位已上

從一位

開白太政大臣

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公有

權中納言藤原朝臣隆遠

源朝臣持康

源朝臣通尚

泰談 藤原朝臣公總

藤原朝臣親通

正四位上小槻宗祿辰照

正四位下藤原朝臣保家

從四位上藤原朝臣資厚

藤原朝臣俊秀



從四位下

~~清原真人業一~~  
藤原朝臣基有  
藤原朝臣富

正五位上

藤原朝臣教秀

正五位下

菅原朝臣為實

從五位上

藤原朝臣永繼

從五位下

藤原朝臣定補  
藤原朝臣實仲

文安五年正月七日

合見泰五位已上

大長二人料絹百疋

各五  
十疋 綿八百疋 各四  
百疋

中納言一人料絹三十疋

綿二百疋  
中納言三人料絹七十五疋

五十  
疋

奏議二人料絹四十疋

各七  
疋 綿二百疋 各百  
疋

四位七人料絹四十二疋

各六  
疋 綿三百疋 各五  
十疋

應下

絹二千疋

五位七人料絹三十五疋

各五  
疋 綿百四十疋 各十  
疋







三七

頭卜部定祿兼尚貞筆毛  
權頭源朝臣氏尚貞筆毛  
助藤原朝臣孝和貞筆毛

文安五年正月七日

從五位上助藤原朝臣

正五位下權頭源朝臣

從五位下行頭兼神祇權大副卜部定祿

所監正二位行權大納言兼右近衛大將藤原朝臣

一今日外任奏自馬幣書儲源朝賜之此本可五進

予也隨然心亡汝法分未返納作奉外記真宣

旨書加者也為祝忌先如此書之

遠北守高階朝臣賴繼

播磨守源朝臣幸治

右件等入任府未定

文安五年二月七日

從二位行權大納言藤原朝臣公有宣

奉勅件等入宜令依別者

同年同月同日權大外記中原朝臣康富奉



十日丁晴

春宜町殿年首御礼也<sup>玉</sup>系朱绂<sup>玉</sup>带<sup>玉</sup>乘輿石具  
 雜色一人<sup>子丑</sup>者也<sup>市</sup>与中官務前官務皆束带也  
 主殿頭晴富今日初春入直也<sup>也</sup>曰冬<sup>也</sup>於<sup>也</sup>伊<sup>也</sup>回  
 討南方官部類其頭京進自畠山殿被執進之相  
 當年始御歌之頭到來為<sup>也</sup>孫<sup>也</sup>仍為<sup>也</sup>其<sup>也</sup>今日上  
 下人之被進御太刀者也御前系進付之時懷中笏  
 排御右刀者也今日御前之御方之九條殿<sup>下</sup>殿一  
 系殿<sup>下</sup>殿并御方極大納云殿近場殿<sup>下</sup>殿并御方  
 大納云殿鷹司殿<sup>左下</sup>殿二條殿<sup>右大</sup>殿<sup>右大</sup>將<sup>實量</sup>御

万里小路前内府已下卿相雲容濟也又<sup>也</sup>聖道方  
 同被群象

石春御方大略久我前内府大炊御門前内大臣及  
 西園寺前内大臣殿等<sup>中</sup>次高倉右兵衛<sup>氏</sup>氏系  
 继者狩衣候傳奏<sup>彈正</sup>直<sup>也</sup>密被<sup>也</sup>之<sup>也</sup>上下  
 有御封而祝者畏存者也<sup>也</sup>次大方殿御礼申入分  
 也春日殿御与令出<sup>也</sup>庭<sup>也</sup>給<sup>也</sup>造<sup>也</sup>上下入見<sup>也</sup>春了<sup>也</sup>次焉  
 乃中納云殿<sup>也</sup>礼<sup>也</sup>皆<sup>也</sup>系<sup>也</sup>入<sup>也</sup>事<sup>也</sup>令<sup>也</sup>退<sup>也</sup>之<sup>也</sup>給<sup>也</sup>云<sup>也</sup>各<sup>也</sup>記<sup>也</sup>在  
 字<sup>也</sup>置<sup>也</sup>了<sup>也</sup>次<sup>也</sup>向<sup>也</sup>伊<sup>也</sup>勢<sup>也</sup>備<sup>也</sup>中<sup>也</sup>舟<sup>也</sup>許<sup>也</sup>未<sup>也</sup>退<sup>也</sup>也<sup>也</sup>申<sup>也</sup>次<sup>也</sup>白  
 木<sup>也</sup>之<sup>也</sup>今<sup>也</sup>有<sup>也</sup>象<sup>也</sup>处<sup>也</sup>一<sup>也</sup>系<sup>也</sup>殿<sup>也</sup>下<sup>也</sup>御<sup>也</sup>懸<sup>也</sup>御<sup>也</sup>同<sup>也</sup>被



舊司以物之月了致

下所一献之泰近衛殿所靈殿所出也云云泰二

条殿末之還所云云白月輪相云亭入見泰后焉押上致

勢入道性存定所仍向入見泰僧被危付分也

給一献泰所也次泰右炊口門殿犬看所仍解有予著亦維

中彼作伴間石泰入者也泰久我殿前内府

并中納云殿入見泰詣高倉兵部卿永基亭入見

泰了庭田殿留守也詣右兵衛督永豐亭留守也

晚坊塚青侍藤新左侍内尉秀澄来詔携束備了

二十自今春孟子詔并所也云云

踏歌節史中十六日卯登晴

右所實量之好賀云云

踏歌節會也内并右大将實量卿先被申大将

拜賀自正親町宣町并令出給扈從云卿阿登奉

相中將實治卿三条宰相中將公總卿殿上右駈

左中將季遠朝臣左少將阿登相公是公熙朝臣右中將季兼朝

臣右女將教國地下右駈六人依禮權大夫云善有統永親

散位源藤原右長永尚

先被泰院申次

次禁裏侍合純床子座給四位史晨照定林四位

右外亮兼一人真人四位史長真定林三人在床子并

少納云石能幕中七揖造給若并少納云石能者







Handwritten notes in a cursive script,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text is dense and difficult to decipher due to the style.

精師辨類長短人之不存家之他法區分之故如地  
強云之此床子座當時狹少之間三人少之多者係  
石叶者也仍此時分節石葉床子座深更之後馬  
勢不官勢假令起座給時分片付為視息象著  
了幕下絕床子座前番長近來同出宣仁門代於也  
申文右書中名門代初被奏慶云後有兵陣官勢申文在之大  
弁尤俊秀初居直弁尤女弁教秀座頭官勢申  
文史盛時也十盛時父盛久重服也其儀如帝次為人  
頭尤女弁下右書退石尤女弁教秀被下之弁著

床子被下官務幕下又堂上先之中門大納云  
宗繼卿有著陣絕床子初給尤女弁兩弓等在  
床子對弁有揖過給

此後阿野宰相中將有著陣  
殿下有御系子勉許高令儀被始乃右大將實字

卿中門大納云宗繼卿曰系中納云隆夏卿月  
輪相云家駒卿阿野宰相中將實治卿等令著伏  
座給頭尤女弁俊秀初居進作內弁申於幕下次

內弁後端石馬勢外史問諸司臣外任奏方外託  
被被進外任奏先於床子之立幕外也立檢察外任  
奏一扇外記忠程取雜色所持之書



取次之每夜如此被 射為大頭元大并被養同即被  
返下之時又取次之  
返下之時石馬勢被返下次諸卿出外并自馬務兼  
式首渡文殿秀回令置之  
初權大家繼卿權中  
隆夏卿持季卿資任卿各該家補卿實治卿云  
網卿女納云繼長朝臣權女外託康繼左女史盛時  
石使久繼等著之馬儀石之使令下式心石使石外  
託石使於座末告外託石之由次外託康繼揖起  
座於南方更折東向水象進外并上首前磬折  
立之兼仰之後稱唯退不及歸着直退出此後  
石使史并女納言等起座徘徊便所  
康繼替此  
後子出

內并起座於三幕外着靴  
易紙兼令隨身押給次  
云仍不作外記

云皇御南殿  
殿下太相回  
合作所給近衛引陣

右次將中女將季隆朝臣從四位下叙日上臈也

中將季兼朝臣從四位下叙日下臈也官次位次

相論也或云白馬帝位次上首基有朝臣少子也為富朝

臣中將也叙日下臈也何樣有進退哉先日之儀

今和之儀委可尋記之後同任官次中將着女將

上云白馬又如此云內并着瓦子內侍臨西檻內

并謝座昇殿上宮階下座事近年略之宜陽

殿之間內敷薦面列座之

女將中將位階相違事



次用門次圍司者座次舍人在其納云繼長胡臣  
著版次諸卿奏列標下其人正康顯勅造酒代其  
如諸卿堂上次內弁下殿被促御膳中一福外託忠  
種兼之奏折次賜所膳自東階借之如常給臣下  
餽餽弁殿內豎頭一獻造酒三代內內辨下殿作  
四福奏一福外託近年甚由作之由申之二獻同  
奏議實治卿下殿石所酒勅使忠種三獻同奏議  
公總卿下殿作立藥事忠種九喜春團亂旋太  
平樂右延喜樂新鳥蘇長保樂也目録見及次內  
弁下殿被奏坊家局當時內殿坊別當亦補也次將  
馮楷書之下年預云

李階胡臣被取繼之主上入所之間於弓場代被  
奏之次舞妓二人之廻南庭版位樂采五位有統承  
諸卿舞內弁不內弁著陣見宣余尚希以持笏不帶釵  
見奏大見奏一通祿法一通奏詞畢內弁於行廊下  
也女外託忠種進也見奏懷中宣堂上奏議家浦瑞給  
拔取宣舍見奏余取副笏堂上奏議家浦瑞給  
見奏祿法著祿所右女弁勝光九丈丈盛時未見  
之奏議右中將公總卿給宣舍諸卿宣舍拜也  
拜畢諸卿不及堂上於中門下賜祿退也  
供御膳時分新四位史馬勢未早也平始終伺候  
可奉之也馬勢與奪被退出



踏歌節會

公卿

內弁實量  
右大將

隆夏  
四條中納言

資任  
目野中納言

實任  
阿野宰相中將

女納言

純長朝臣

弁

教秀

宗繼 外弁上首

中御門右納言

持季 權中納言

家輔 月輪宰相

公經 三條宰相中將

次將

左

雅親朝臣

公熙朝臣

定輔

季遠朝臣

房任朝臣

右

女將也任在季兼之上  
季隆朝臣

中將也  
季兼朝臣

房卿

教国

季隆朝臣女將也季兼朝臣中將也隨從任季隆  
上也任官瑞光季兼朝臣暑胡床云











廿三日庚酉下

依作象鷹司殿藥院使泰會朔飯以下西人用  
之其後卿一献有之顯一檢授諸平家退出之  
後過淨南院前官務象會大判事明世立寄諸  
云南朝宮所顯自島山殿被執上之為云家可有  
卿實檢之也彼中間可為何樣哉之由自禁裏心  
顯元大舟為所使被尋申殿下之被後大踏被懸  
獄門之系可辨敵事也只被遣檢非遣使河原請  
取之判官即實檢顯者可足也仍來廿七日大判  
事仍向七条河原自島山方手可轉取也石可有

陣石作之間判官石可著束帶著白張可向河  
原也云其間事委細檢之石迄于託伴官去年十

二月廿二日於紀伊回隱謀露顯之間奉討之云

<sup>端書</sup>尚、託謬所、作者可示給作新紙先五十枚進作  
至可兼作早、殊大切作之所際作覽察也

除目之日致作間纏頭過覽察作之間土代大界  
草出作定語中作銘之心路千万作如去年被  
沒卿筆作者可善入作料紙并旧景副進作不及  
再化作樣愈卿入作者奉也之申作期泰謁  
忍、謹云

南朝宮誅伐之文







洎進作由致諸作子自中門黃門被送除司中  
欠可清書之也致子之加賀守使也康顯書令  
進之。

釋奠春日祭等事請文送遣坊城厄大亟許畢  
秋奠任例可被致汝治之狀如件

正月九三日

厄大奔判

權大外記殿

春日祭延引可為次支干任例可被致汝治之狀  
如件

正月廿三日

厄大奔判

權大外記殿

秋紙傳

業忠志人任師名古

業忠真人輕服之由卷十錄存如件

秋奠事詳儀作畢早任例可令致汝治之狀仍  
言上如件

正月廿三日 權大外記中原康富請文

春日祭延引可為次支干之由謹儀作畢早任  
例可令汝治之狀仍言上如件

正月廿三日 權大外記中原康富請文



如北書而二枚之一紙一卷加之封之上又  
官姓名請文之書之不及錄也

廿五日 晴

乃勢奉而謂令諸給云陰自事坎日始仍之例係  
延三年正月廿八日之由自啟下被作出作間引劫  
作起伴度入眼坎日也非始仍日之象勿論也入  
眼既為坎日之間始仍之日不可當坎日之陰  
陽家所習來又所圖及也支于目次不可亂也  
分明也然間重此由奉仍職事頭右大并被申  
執柄之重作云於入眼日者被悞日次之象古

來候也始仍之日不被省仍坎又叙位坎日例有之  
上者唯批可有何事故之由被作下他間明日可  
被始仍之象合治定大間忌終書功可給作也被  
示作又今日大間之外文書取合被調可持象  
執筆漸亭洞院殿之旨令諸給子

院廳定直胡長來諸所中文間事名字等可作  
給之由內之相承之故去應永廿年  
除月圖書取出見合書一通之策与之藏冰室  
所啟錄作此令立寄給皆奉勸一蓋廳中汝治作

廿六日 晴

後十松院仙洞  
初度所申文年



除目之方間終書功相副本并旧本等令五進局  
務乃院廳定直朝臣來昨日所申文之草備仙洞  
所覽又入院司別當按察大納言見糸<sub>小</sub>處此分  
之相透可清書進<sub>之</sub>也彼作下之可清書給之由  
申之間即書進之強紙也表紙礼紙等加之以共  
類之紙切<sub>廣七</sub>二分返右樣一卷于封之封之上院  
司別當之名字一字<sub>公保卿公ノ</sub>被書之其樣如  
應永元年院所給地姓名為所位例書進之  
院

正六位上善世宿禰改直

望諸回報

從七位上豐國宿禰富

望諸回月

右當年御給所請如件

文安五年正月廿六日

准后所申文事昨日自<sub>政賢下</sub>庭田中将殿心消息被作

下之如先之可致用意<sub>之</sub>親王所申文同前仍今

日令用意内之付進庭田殿之處不奈院所所之地

被作下内之著直書番衆而多之氣化地心

續由路女將經秀被作下云所申文調進之案目



出被思石之所嘉例所右刀被下作也被作之被  
下之 里作所 祝者畏入城也中上之又親王所方以  
兼國事兼日被作下為務何樣申敬所右家云  
而申云其申作上野者所神敬也常陸上總之  
間不計申沙法之方兼心作之方令申為務以地  
地間隨引是古來之兼國之勅文更親王所兼  
國事不待所見作除目之計所兼國何樣致沙法  
哉委未見及作近年後醍醐院所代也之親王  
所兼國有之勅之後未待所見知者可申不使強  
非所右例欵先此春除目所兼國事所之沙法分于

被閱者可於作也存作方為務外史申作此分可  
得所意之也中上之女將歸出作云親王所兼國  
事為務申分被閱食之可有所意得作也被作下  
之兩所不所申文案如此是之強紙也之書了表  
紙札紙等之 か 但准后所申文二八年号月日書  
字也甚下之署如院官所申文封之家司ノ雲容在  
田中將被封印封上之右一字被書之改字也 改賢胡  
親王所申文二八真二勅別南按察必加位署給但  
是之石封之札紙之上之之紙一枚之之累之  
上下と押折封也

兼國事例之書



從三位源朝臣幸子家

正六位上椿戶宮孫千載

望諸國掾

從七位上錦宮孫文著

望諸國目

右當年給所請如件

文安五年正月廿六日

二品行式部卿貞常親王家

正六位上朝字朝臣元愷

望諸國掾

右當年別給所請如件

文安五年三月廿六日

別當正二位行權大納言兼陸奥出羽按察使藤原朝臣公保

院官御申文



親王御申文



准后御申文





今初又備請大判更之亦衣了本司奏心旧草書  
之奉付与務了今年名字依伯安知也司領丹波  
國依伯真人保之有便之故也  
真人司

請殊蒙天恩目唯先例以正六位上依伯朝臣安  
知被拜任女依状

右得安知款状備謹檢案内依諸司奉奏拜任女

依者兼前之例也

拜除三字付留損果付丸誰謂非批乎望請天恩目唯先例以件

安知被拜任女依者將知三字付留損果付丸端勤王之節矣仍  
一字回損

勤事状謹請處分

天安五年正月廿六日正六位上正兼女外記女内。

記中原朝臣唐顯

除月初故事縣臣除月初也太政大臣兼良公有所奉月執事調院

内大臣殿九大臣今初大臣所拜也子于儀位真位

次云卿位大臣納云公有正親町中納云持季卿

右衛門中納言教季形与并宮雅定形人頭右大臣賀

總朝臣奉以職事子女并教秀右女并勝光六位

形人定仲心方好位史晨照右位右務位大臣外記

業一真人權大外記并六位外記一腐忠種二



蕭康頭三蕭康繼分既右大史負職巨使宗器秀四

木象陣之

河院內大后殿所為實事

先內大臣及令奏大臣慶給之儀自正親町中納言亭令出立給依為陣外步儀也先令泰院所不給

次所象陣也扈從公卿往大寺大納言公有正

親町中納言持季卿菊亭中納言教季卿未三人

也但德大寺大納言不被象殿上人有後朝臣其有

朝臣實右公澄實仲以上六人地下

前經之朝臣親尚量衡改統

種季此一人古位也也衛府所隨身八人彼隨身

老懸帶劔親尚養子云

如木已下也委可尋注之

令入右衛門陣給令純床子其番長一人三部內

舟女納言不在座官務晨照宿稱弓務葉一真

人吊以上三人着床子大臣殿向上官有所揖上官

各平伏大臣殿純陣之部內自東妻令出給所隨

身亦泰舍此不奉侍請式之後扈從公卿正親町中

納言持季卿菊亭中納言教季卿等同令純床子

若給各向上官有揖上官各同揖但德大寺大納

言不在純床子給九扈從公卿如此令純床子

給事希有敬令和所稱等之儀令此次才給



垂日可清書進作也破佈吊之間七月十四日所書  
進也其所次第也如此扈從公卿之令絕床子給之  
也破遊載者也指<sup>并</sup>女納言隨不作座向床子對  
上官可有揖之桑叶<sup>子</sup>道<sup>記</sup>之也故女納言<sup>常</sup>  
<sup>也</sup>故<sup>也</sup>万里一<sup>也</sup>嗣房公稱<sup>也</sup>之<sup>也</sup>時被<sup>也</sup>記<sup>也</sup>其<sup>也</sup>記  
錄<sup>也</sup>以<sup>也</sup>例<sup>也</sup>多<sup>也</sup>被<sup>也</sup>加<sup>也</sup>之<sup>也</sup>如<sup>也</sup>此<sup>也</sup>子<sup>也</sup>細<sup>也</sup>末<sup>也</sup>此<sup>也</sup>大<sup>也</sup>長<sup>也</sup>殿<sup>也</sup>垂  
日<sup>也</sup>令<sup>也</sup>存<sup>也</sup>知<sup>也</sup>給<sup>也</sup>作<sup>也</sup>間<sup>也</sup>今<sup>也</sup>夜<sup>也</sup>所<sup>也</sup>記<sup>也</sup>第<sup>也</sup>之<sup>也</sup>被<sup>也</sup>記<sup>也</sup>載<sup>也</sup>之<sup>也</sup>并  
女<sup>也</sup>納<sup>也</sup>云<sup>也</sup>在<sup>也</sup>床<sup>也</sup>子<sup>也</sup>向<sup>也</sup>上<sup>也</sup>官<sup>也</sup>可<sup>也</sup>有<sup>也</sup>所<sup>也</sup>揖<sup>也</sup>之<sup>也</sup>也<sup>也</sup>事<sup>也</sup>也<sup>也</sup>所  
稱<sup>也</sup>第<sup>也</sup>世<sup>也</sup>名<sup>也</sup>門<sup>也</sup>前<sup>也</sup>之<sup>也</sup>儀<sup>也</sup>終<sup>也</sup>令<sup>也</sup>衆<sup>也</sup>所<sup>也</sup>給<sup>也</sup>於<sup>也</sup>南<sup>也</sup>殿<sup>也</sup>畫  
子<sup>也</sup>令<sup>也</sup>稱<sup>也</sup>天<sup>也</sup>顏<sup>也</sup>給<sup>也</sup>  
此是居一殿故也次有<sup>也</sup>所<sup>也</sup>着<sup>也</sup>陣<sup>也</sup>有<sup>也</sup>中<sup>也</sup>文

右大并資綱胡長直并右中冬房胡長座頭官  
務中<sup>也</sup>文<sup>也</sup>右<sup>也</sup>大<sup>也</sup>史<sup>也</sup>負<sup>也</sup>職<sup>也</sup>也<sup>也</sup>次<sup>也</sup>右<sup>也</sup>大<sup>也</sup>并<sup>也</sup>已<sup>也</sup>下<sup>也</sup>爲<sup>也</sup>人<sup>也</sup>方<sup>也</sup>右  
書<sup>也</sup>已<sup>也</sup>下<sup>也</sup>右<sup>也</sup>中<sup>也</sup>并<sup>也</sup>已<sup>也</sup>下<sup>也</sup>官<sup>也</sup>務

及曉天除月方儀被始功職事未撰定內覽奏同  
早卯刻祥公卿令着陣給頭右大并進奧座作執  
案事於內大長殿<sup>也</sup>執<sup>也</sup>案<sup>也</sup>後<sup>也</sup>端<sup>也</sup>座<sup>也</sup>令<sup>也</sup>敷<sup>也</sup>載<sup>也</sup>右<sup>也</sup>大<sup>也</sup>外  
記<sup>也</sup>有<sup>也</sup>右<sup>也</sup>作<sup>也</sup>爲<sup>也</sup>勢<sup>也</sup>衆<sup>也</sup>美<sup>也</sup>之<sup>也</sup>  
膝以等如常次<sup>也</sup>右<sup>也</sup>右<sup>也</sup>中<sup>也</sup>并<sup>也</sup>有<sup>也</sup>右  
作<sup>也</sup>并<sup>也</sup>歸<sup>也</sup>着<sup>也</sup>床<sup>也</sup>子<sup>也</sup>作<sup>也</sup>官<sup>也</sup>勢<sup>也</sup>次<sup>也</sup>執<sup>也</sup>案<sup>也</sup>右<sup>也</sup>大<sup>也</sup>外<sup>也</sup>記<sup>也</sup>被<sup>也</sup>同<sup>也</sup>文  
書<sup>也</sup>具<sup>也</sup>否<sup>也</sup>次<sup>也</sup>極<sup>也</sup>前<sup>也</sup>定<sup>也</sup>仲<sup>也</sup>就<sup>也</sup>載<sup>也</sup>有<sup>也</sup>御<sup>也</sup>前<sup>也</sup>已<sup>也</sup>下<sup>也</sup>次<sup>也</sup>執<sup>也</sup>案<sup>也</sup>右<sup>也</sup>大<sup>也</sup>外<sup>也</sup>  
記<sup>也</sup>廣<sup>也</sup>顯<sup>也</sup>衆<sup>也</sup>小<sup>也</sup>庭<sup>也</sup>卒<sup>也</sup>伏<sup>也</sup>執<sup>也</sup>案<sup>也</sup>令<sup>也</sup>月<sup>也</sup>給<sup>也</sup>外<sup>也</sup>記<sup>也</sup>林<sup>也</sup>唯<sup>也</sup>衆<sup>也</sup>就







日自富山方渡到官也彼在所事任先例可為七  
乘河原之由乘日有王同院於仲賊首自元高  
过塘川過之寺頑置臥間石及河原只敢高过塘  
川莊嚴寺与池十路  
間北類也門有此儀王後渡年富山險理  
大吏入道之子一人立門外折為帽子直垂也吉信  
著上下二十騎石具也到官  
兩人惟弘又立對門外其時清目九取出件賊首居  
桶之蓋判官各見遣件首許也王後因清目九又取  
賊首如元入桶取退其後渡年請取年各退散云  
其後仲賊首何處被送之被弄哉不知之可為泥之  
先之賊首請取之判官者先令衆陣束有陣儀上  
帶鄉

職事并史奉古作之後發向河原請取之而今日  
等有參的不及陣儀仍兩廷尉各著白張立為帽子  
凡折也家馬隨  
白鼠水干鞍右長鐙杏葉響懸經  
白張之上當石帶屏角靴也火丁看督長等在  
具之銅副等侍三十餘人馬左右走步云皆不合  
著甲曹兩判官同樣之立也奉仍頭元大并後  
秀朝長兼日被尋先例於兩馬營并新口位史亦  
被引進嘉兼例義親抑今日臨之陣儀石作之  
次第可易泥之不可被伴付官方缺之處不知之  
也官營所相諫也其儀何緣哉又今度此賊首者  
可被後大路缺可被懸獄門缺吾中有其沙治被



陰月中

為中執拍之處不可被渡大階不可懸獄門之中  
殿下被中所意見之宮之有未亡其例之兼及  
分大判事三千之志千尺所訪被下仍之  
殿下陰月中也殿下有所氣概象內之片殿  
位次云卿中門古納云宗繼卿就尾中納言隆  
遠卿中門督持康卿中山宰相中將親通  
羽長頭右右弁資總羽長奉務人右少弁教務同  
右少弁勝光六位務人心量口位大外記葉一真人  
奉六位一福忠種二福康頭三福康繼右女史盤  
時右使秀國木倉陣及曉更被始之去也之下

文康頭付頭右大區五上兼國并宿官勅文付頭  
右大區被進之物但勅文之間不進之顯官  
奉在記其儀不同見記今取又有下文等竟取  
可却之之也被作之

入眼延引中  
元八日卯晴

是取可為陰月入眼之處依禁裏并室町及所  
表目令延引者也

親王所讀書始  
十九日辰晴

平冠系院所所束帶是式部卿親王所而樣  
今年讀書始可有之也先日被作下之故也先泰



番衆不尋申中治之處民部卿權大御被之造  
 得臥間申上之端出作云古今所梳分也不可謂  
 作之也彼作之間畏入也申侍申臥處珍一檢授  
 石具弟子見盲卷三泰入之同被侍之須史之後  
 左兵侍依承親出色可泰所前之也彼亦之平  
 出衆衆所南面御後殿并殿上東貴子等泰所前  
 親王所所檢如恒東面有所之座文臺所前被置所不  
即本被取並之  
 貴子因座一枚蓋被敷儲之平因座也傍御向坤  
 方著座可有  
揖欽承親仍秀等被作平北方平自懷中  
 取之書本有上  
卷紙先披九傳才十六  
中祀紙立下分文

字讀申上之那一反有所後讀次取出孟子才四  
中祀  
 三下計講款申了即進出之處平家可聽聞之也  
 被作下畏入作也申先歸入番衆所之處左兵  
 衛依又之進可泰所前之也彼亦臥間如先經貴  
 子泰進之處院所不極東面有所之座御道殿欽  
也稱兄  
 平貴子之畏了如先向坤方正易令臨居被作下  
 云除同入眼之相欽之也彼作之間甚分作也申  
 昨日延引何更申之也彼作下作間禁裏樣御  
 表目作也申之今初八何之彼但或彼作作間內  
 舍人諸道內官奉雜之京官小折紙等分作也申



上臥唯后親王所方樣所中文詞進目出被思食  
又今年所中事定直能合作也中臥殊目出被思  
食作由被作作間其事作近年所嘉例之日殊應  
永七年所中文之姓名撰出調進作由申上臥起神  
妙被思食作也被作下之後有入所之間退也  
親王所樣今交十同所座席南北方所居者  
也番衆所同作之處永親所叙金履持之嘉例  
被下之也被作之賜之頂戴平家軀可始也可禮  
同之也起日羽林被下之下總盤賢等中間相待  
作也檢校兩人所前被下之平殿上之貴子可作歛

之也存作處下總其老所遠殿上之後西當人

休所有之三間口方也日裏女官此所可然作也

語之間總殿上北實子入北遺戶令同作此也

平家三句語也祝言一句次一句高倉上皇嚴始所

初勅進帳亦平家終敵所前所一歎可有之間可

同作臥也人之後被作今秋出仕急作間退出也下

總持一鈔來先給可出作中中作同領立盡了

賜百陰月竟夜也殿下有所系紙筆內之長殿位

次云卿劫取也大路大納言清房卿今夜筆也條狀

納言隆夏卿今秋任久我中納言通高卿今秋任

陰月

賜百

納言

大納言



新嘗宰相益長卿三除宰相中將云總卿頭右  
大弁資總朝臣孫人元女弁教秀右女弁勝光  
六位定仲政仲亦曰位史晨照宿祿曰位大外託業  
| 真人權大外託亦六位外託忠信康顯康繼史  
盛時召使秀國等參陣之云取被下下文今晚  
勳上之孫人元女弁被不審云正上作下文以職事  
被進例作或為勢被申云以參議正上之也被奉  
中丞  
中樞有受領奉權大漢唐卿權中隆  
夏通尚等卿參該云總卿等著敕上小板敷被懸  
東上外記康顯石使秀國亦從此事  
南面

入眼候上卿權大納云清房卿清書執筆參候  
益長卿云總卿外記康顯等也

公卿初拜奏慶合退之給中

納言任權大納云事終退之之時被奏慶不及如  
收估任大旨宣命時參該昇納言時被奏慶例有  
之於除目者可為何孫哉大同執事加封淚入眼  
上卿云今參議書之非清書參該者班班知  
昇進欵石名心而女人可存知之候不審然同先友  
古案中納云有定被尋之時史慶中園被參該執  
筆也入眼日合奏納云慶給之例卷了可達彼例



者欵之也洞院啟後日被詰作之除月昇進人則  
 奏慶例後日自久我被尋則間為務被治進  
 長元八年十月十六日除月中納之師房世但大納云  
 奏慶退之也見于右記長久三年十月十七日  
 除月中納云通房卿任權大納云則奏慶又兼官  
 之人奏慶用白因奏慶之也見因記云此事後  
 日有被傾之人之故欵久我互相被尋例之間被  
 河中仍此分自久我被尋處  
 入眼上卿新大納言清房卿早出卿亦侍終執事  
 今也啟上給付分件上卿早出則間執事內大納

入眼上卿早出事

殿大間成束納啟上臺盤上置于令退之給于後  
 上卿系入取件大間成束令持外記看陣被仍  
 清書了是康永四年京官除月中園大相四卿執  
 事時御例也云後日洞院在作也

公保輝從二任元權中納云也

權大納言藤原隆夏

隆盛侍替三任權中納云才七權中源長實藤原隆夏藤實卿源持康藤持季上前之

源通尚

元綱道二兵了卿

參議

藤原永基

在相侍替從三任侍從

同行豐兼

權大納云從二元兵部卿更又兼了

民部卿

藤原清房兼

元侍從關從四位上

刑部卿

藤原為季



元闕 正五位下 神祇權女副

大膳大夫 卜部兼種 兼

位階不見後五位上欽

兼河守 豐原高秋 樂人

後五位下 甲斐守 平 時定

左近權中將藤原季路

將監三善政統

豐原賢秋 樂人

五位身人

親長去正五位下替

右兵衛佐 藤原綱光

頭九大弁正四位下

造東大寺長官藤原俊秀

主殿頭正五位下

次官小槻晴富

右大史

判官高橋負臈

史生

主典中原職四

左中弁後四位上

修理九宮城使藤原教忠

右中弁後四位上

右宮城使藤原冬房

辭退

按察使正二位

權大納言 藤原公保

後二位

同 隆盛

後三位

兼議 菅原在綱



校  
文安五年

二月

一日丁晴雨下

午刻計陰月入眼候候人退出百幣被席也須  
史之後泰右大臣殿聽所同退也之後詣百幣  
文弟為助筆也大同之西亡殊後同書之時集人  
女佑女之字同書小字被略之也水權佐同書小字  
權小字被書之衛門兵衛等尉權字有之同書小字被  
除之與五位孫人造寺官并宮城使功才事先之在  
樣物間只任大同之次才補任宮城造寺官五位孫人

辭退如此可載之由有體合被改小折紙之次才

者也前百幣入道性前百幣師那掃部頭師主

殿頭富晴等衆會布護同衆之暮喰有之入取退等

秋真延引是日秋真延引御教書臨末給延引之也頭元大

弁被承送之祈年祭所詣且百延自町口判官

負弘許到東

三日未晴

泰馬務文弟與書令助筆持向之及夜退令於  
給去自執筆洞院殿有所書狀等被作子細

有之



一啓夏卿道尚卿等令犯大納言給引間取中納言  
闕不載大間之處云云候可為失歎矣云云  
一於司奏者加本字於察奏石一樣歎乞者元德三  
年中國相國內大臣初慶卿執筆如此被為嘉  
例之故也云云

一泰河守豐原高秋隆為樂人無虎付為以不為之  
由被作云云將監豐原因前也

一宮城使造寺官以下真分者執筆所持之小折紙  
不被載之陣上卿所持之小折紙二載之泰詩  
被書入石名之間別而不及宣下云云

一宮城使造寺官虎付大略有兼之字但永和元年  
造寺官云兼字仍圖書云云兼字後日被作兼字  
事然間今及之後日兼字不被作之歎云云兼及  
分造寺官事自有家就南都傳奏万里前被申請  
云云當付戒壇院不被造官之故云云

又石務令結給云自一條殿先日有所書陰目以後  
於殿下所采不被始仍孔子講論語一篇講經也  
讀師御葉一真人論義葉一真人宗賢康富相互可  
勅宴席詩一首被講下有之由被作下之其趣一  
紙被江下之由申引取被見之間并見了



吊系作子石存寄之也令申了

四日庚陰付之反瀟

春日祭延引之也去月頭元大弁被下所教書了  
祈年祭事所教書追下獻先將之意下申少治

之也去月廿七日頭右大弁以青侍被奉送之

向頭右大丞許除目之為賀申作次祈年祭所教

書未給作間令申作只今罷出作追下書獻也

被五卷了

次祭頭元大丞亭久我被  
出所分於門外有詔之

次祭洞院殿心經之朝長申入之即有所之於南

面箕子懸御目御拜賀之為又除目之為之也賀

申上數刻有御雜詔大概昨日与略令詔令也其

外闕官寄物如元硯等返入之後有之又成束拵

副之後有之令成柄束之指加入之處昨日大

間成束返給之時不見石窠也可傳詔作也彼

作了又今度御前給也殿上尋入眼上卿之處早

出之康永四年京官除目中圖殿所執象之時

入眼上卿早出取間唯叙位例置大間於殿上臺

盤上退出作更思出作間今度上卿早出之也申

化間大間成柄置臺盤上退之也彼詔作了又右

間年考之下正月上之書于目字七之清家疏



如此欲不審之也。被作之間非其儀作失念人忘進  
上。作間石入目作之也。申了目八兼書入于執筆致  
計被遊入事也。作其十六兩字也。又今夜右間令人合  
折。其地無故實寸法造。折。其間於所折直  
作頗合的勞之也。被諸作。仍非分之折。目多之  
後代可成不審之也。被作。多之被諸作。分不造  
干託。其和及世事他及。及。晚退。也。了。

祈年祭事

乞。而祈年祭也。上卿久我。大納云。源道尚卿。右中  
弁藤原冬房。胡長權。少外。託康。繼分配。元少史盛  
時。召使。久。繼官掌。一。等。泰。仍之內。侍。不。泰。之。不。及。

代。汝。汝。汝。下。不。之。忘。部。等。交。名。可。易。汝。之。上。卿。去  
月。廿。九。日。令。仁。大。納。云。即。日。退。之。之。時。被。奏。慶。云。  
仍。宜。不。及。有。祭。者。哉。

五日 晴

泰。花。山。院。心。難。波。拾。遺。申。入。郎。三。位。中。將。殿。有。所  
出。庭。又。有。大。臣。殿。有。所。出。元。所。方。所。講。書。後。入。殿  
有。所。一。獻。教。盃。頌。之。云。奉。新。大。納。言。隆。夏。卿。被。泰。花  
山。令。語。給。云。先。日。除。月。入。眼。受。頌。奉。之。時。勅。解。也。小  
路。大。納。云。清。房。卿。久。我。中。納。云。道。尚。卿。等。奉。之  
上。不。加。書。片。右。被。引。墨。封。不。審。之。也。殿。下。被。答。











28th day of the month of February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likely a date or header.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院所補歴記中直進上之也被下彼所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Handwritten characters, possibly a name or title.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之題高晴常光院堂座面之四五人亭合縁之

夜用暮食及院 軒窓窓窓窓

Handwritten characters, possibly a name or title.

春月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待花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Handwritten cursive text.

傳置



あさひのぬくまの紫原此のゆゑ  
たのむとまのとうへは

山家

まはすひとのきくひやれぬ  
くまれぬもるふれぬ

十日丙晴陰天明付分る下雷鳴動

明日園韓神祭明日大原野祭等延川之御教  
書西通一紙礼紙之卷加之立封之自后人在少  
并教秀許到来是る務外史自去年十二月輕  
服之故也

園并韓神祭延川可為次支干任例不被致沙法  
状如件

二月九日

厄女并判

權大外託殿

大原野祭延引可為次支干任例不被致沙法之  
状如件

二月九日

厄女并判

權大外託殿

園韓神祭延引可為次支干之也謹兼作畢早但  
例可令致沙法仍言上如件



二月九日

權在外託中原康富請文

大原野祭延川可為次支千之也謹兼作畢早祀  
例可令致汝法作仍言上如件

二月九日

權在外託中原康富請文

十一日丁晴

詣於人元女并并頭元大西等亭皆奉而謁及雜詔  
元大并令諸給云洞院內大后殿元大將御辭退之狀  
付給中被系之取之被見之一見申之及延曆寺  
根本中堂靈像佛具寶物等賜給旨可安置之也  
自天台座主公差被申請之間一昨日九日被成

進給旨於座之官利也令諸給汝文有之第一

見之藥師日光月光梵天帝袂以上又三史舍一

已下河之有之忘却之間不及汝之 給旨之

案且可寫之 左大西又令諸給云春日祭藤氏人之

被作下為例為務時分也云云正和比

大原野祭延川  
新奠也

上卿仰古納言實雅卿初位次納言奏

議等不氣女納言菅原純長朝臣文章同為賢文

博士今季右中并教忠朝臣五位外託史不氣六位女

外託康顯元女史盛時等氣仍先未明祭也初奏



直講師幸座三象後講書尚書題誕敷文德  
題者翰林學士為賢講師大內託在法席者文章  
生菅原顯長等也繼長朝臣移著文人床子  
上卿初度參入也文章博士為賢遂翰林初參本  
乞日席為賢被書作也繼長朝臣詰之

十四日庚晴

春日祭又延引也頭元大丞後秀朝臣被觸之  
案見元又春日祭參向六位外託史御訪事至  
應永十九年各貳百是元被下引之也自彼年被奉  
減不便至極也必今年可參向者如元貳百是完

分不被下引之由康顯負職兩人捧一紙令申畢  
春日祭猶延引下支干畢不被存知作也宿紙書  
盡作間內之申作謔言

二月十四日

判

權大外託殿

十六日中雨下

乃勢令諸給云一昨日十四日元傳一部終功也  
間授真書於房水之也彼語之又於環翠有酒  
如野童形出來也

十九日亥晴



畫卷

仙洞

衣冠持槍  
扇著鞞

庄田啟奉謁須臾伺作中

尤傳了孟子既持卷不蒙作作間今日不中講款

之後及所雜於今日左傳內深山大澤實生龍蛇

之處有之千家詩此中有之也彼作則所不被石

出深山大澤動龍蛇卜山谷詩三河云晏子詞

深山大澤龍蛇居上云又所化所詩二首并所僧

所所所詩二首彼乞四首彼取被見作間殊見

仕中出退之了

又被作下云衣冠之經營被察思食自然孟子所

諱義風情八和臨直雲了之了之了也彼思

食也庭田同被申云此云立奔乞款款入之附分八

五靈強不可苦作也彼作下可存否分之也申上

退所希於為氣不被下所一獻庭田為相伴

和韻  
梅花

淡々春陰催化工清標獨抽百花中櫻桃何議歲

寒意未見与梅開謝同 觀其

和韻

花光毫末盡雖工疎影爭如看月中若使也塵闕

奇絕清香与彼不相同

同上  
造梅花



玉骨冰肌裁剪新分明姑射託精神不憑造花天  
公力手裏吹回御外春

初額  
造梅花

紅白染工疎影新裁亦剪雷作清神曉來華飾真

花紛豈管東君紙帛春

親王所作也

廿一日丁雨

園祭又延園祭石鼓中

園韓神祭也上卿誓尾中納言既有領掌依路兩  
不被以作在所之故空以被停止了

廿二日戊晴

太上天皇御書

今取有太上天皇尊号御報書

御書也

事洞中

儀頭在大舟後秀朝長奉行之御使控中納言教奉  
卿也所次才殿下有御作進御報書式部權大補  
在豐鄉草之伊忠朝長清書之

天安五年二月廿二日有太上天皇御報書夏入

人之氣集院御下落人以大舟後秀朝長洞中依

在舟之取掌灯燈燎如恒奉的廳官氣仕之

廳務主典代大務大補紀定直朝長内之氣化之

御報書儒卿式部權大補菅原在豐鄉草進之

院司  
世高古前在東門佐友原伊忠朝長清書之高檀紙

被納表函自御前被之御使菊亭中納言友原



教季卿院司給之五位判官代右兵衛權佐藤原經

茂主典代筑前守親直定直朝臣子也教季卿等相

副之御報函路次之間被納黃門車於置右邊黃

門上車函被持主典代於左衛門陣邊五位判官

代取之持氣於弓場之右門前黃門取之於殿上

置御報書函於切臺盤上即黃門令著疊給厚

也可為居疊狀也次為人頭右大弁資經朝臣殿上

出進請取御函被氣所前被奏或所使黃門教

季卿石及相侍資經朝臣改出即被退之給或所

函於殿上臺盤上之後居人之逢之時先啓案内歸

之更請取御報書被持氣之候有之又歸之勅答

自是可被申作由承氣所使退之候有之

仍進仍今夜之御使并五位判官代主典代等被

歸氣院御下之後更居人右大弁資經朝

臣泰院於殿上東西簀子被申入勅答重之被

申之由頭元大弁後秀朝臣出進氣之被奏

院了次資經朝臣退之院司年頭元中將

源政資朝臣束帶氣作云

儒弼式部權大納言原在豐弼草臥前左東門

佐友伊志朝臣清書之高檀紙也被納所表函云

為自然加點不可有外見歟

朱書



伏見<sup>テ</sup>去年十一月廿七日、詔書<sup>ヲ</sup>尊號<sup>ト</sup>爲<sup>ト</sup>。  
太上天皇者、忽<sup>ニ</sup>驚<sup>ラ</sup>歎<sup>テ</sup>辭<sup>ニ</sup>更<sup>ニ</sup>想<sup>フ</sup>曩<sup>ノ</sup>事<sup>ヲ</sup>、太上者至尊<sup>ノ</sup>之号也、貴<sup>ニ</sup>於<sup>レ</sup>君<sup>ニ</sup>、天皇者登極<sup>ノ</sup>之称也、大<sup>ニ</sup>於<sup>レ</sup>常<sup>ニ</sup>是<sup>レ</sup>聖<sup>ノ</sup>主之所踏<sup>ム</sup>、非<sup>ズ</sup>人臣之所居<sup>ル</sup>、况亦<sup>ヤ</sup>丹<sup>ニ</sup>無<sup>ク</sup>遜<sup>レ</sup>位<sup>ノ</sup>之名<sup>外</sup>、  
欠<sup>カ</sup>傳國<sup>ノ</sup>之德、唯<sup>ニ</sup>以<sup>テ</sup>篤<sup>ニ</sup>族<sup>ノ</sup>之高義<sup>ヲ</sup>、豈<sup>ハ</sup>祗<sup>ニ</sup>尊<sup>ニ</sup>親<sup>ノ</sup>之憲<sup>ヲ</sup>、  
章<sup>ヲ</sup>与<sup>テ</sup>得<sup>ル</sup>崇<sup>ニ</sup>重<sup>ニ</sup>於<sup>レ</sup>當時<sup>ニ</sup>、孰<sup>シ</sup>遜<sup>レ</sup>謗<sup>ヲ</sup>訕<sup>ヲ</sup>於<sup>レ</sup>後代<sup>ニ</sup>、早<sup>ニ</sup>罷<sup>ス</sup>大<sup>ノ</sup>上<sup>ノ</sup>之徽<sup>ヲ</sup>、號<sup>ヲ</sup>令<sup>ニ</sup>遜<sup>ニ</sup>謙<sup>ニ</sup>下<sup>ニ</sup>之懇<sup>ニ</sup>懷<sup>ヲ</sup>、謹<sup>ニ</sup>言<sup>ス</sup>。

文安五年二月廿二日

廿三日 巳晴

大原野祭也上卿中門中納言明豊卿元女并

教秀

廷尉佐  
神宮弁

外託康顯

本分配  
康繼

内侍等衆以之每

事如例歟康顯申請与勢之馬中間等向之上  
卿歸路詔而七條有飲餉依命集人衆被席之  
自頭元大丞春日祭近衛使不恭例被召作間應  
安八年二月十八日例并用代例又和五年二月  
廿一日以內務助平有右被召近來使代之例進  
了有書狀

廿五日 巳晴

是日武家御汝治始也管領細川右京大進勝元  
之化也今月十七日式日延引長寛元十九春日



祭也神皇泰房依長者所勅當也石氣神祇女  
祐大中長承親申祝

廿八日 甲 晴  
長寬元年十月廿八日 神皇御紀云泰房依長者所勅當也石氣神祇女  
春日祭也上卿勘解由小路大納言藤原清房卿

藤原基有朝臣外託康顯史負職召使、內藏  
民部左女并同教秀  
近衛使園女將

一等氣向之

上卿中藤氏公卿內各被申故障既卿事關  
間雖為異姓有先例之間被作久我大納言引處有  
半領狀改被求進進例可被氣引之系下為何樣

哉氣議行事又有何氣哉之也及卿汝治粗被作  
三条宰相申將之間可有氣向之也氣議行事  
又非近例之也卿汝治出來所論宰相申將公總  
卿內之加合力  
裝束并午之被  
民部卿被氣向了  
近來使事乞又無願狀之仁躬也及嗣如仍為別  
勅堅責作野羽林李遠云廣之間被友人依觸  
丙祿不及氣向相詰園女將被汝治立之乞之內  
五百之被見訪云

外能史申云年春冬兩季嚴密詔被成長者宣祐  
家保人未義引引間今季重立一途嚴密之所成



敗者雖象向于上外記史所訪貳百之元被下  
之處應承十八年以來半分被減貳弱百之元被  
下仍之象不便至極也如元正加增御沙治者是又  
雖堪次第也非新儀之新訟之上者如元不被下者  
雖象向之也立兩象就頭元大元象日連之申入  
作間前日廿七日給青侍藤新左衛門尉秀澄被  
示云於社家之礼者又被成長者宜嚴密被作  
作間別而今日被下雜色男八至所訪如元加增  
者象向以後必可被下也如有所約束此上者可  
象向之也種之被命之然者給一紙可存知之也

今申作處重被送使者云心前之象象已見之  
奏達之召象象共心所許容分也更此儀不可存疑  
賂之由懇示之間心力重石及慎申謹分不加教  
訓之也粗令申了今日於傍焉高大史者直被喚  
寄傳奏万里前內府序奉以頭元大并相共被  
慰作之間可象向之也申一定返事退堂之外託  
象向之子細之也奉行傳奏被作之間然者可存  
知作由高大史返卷之也高大史申送畢於外託  
者今日未申可象之也返事處如此及御沙治水  
靴靴之信何哉如何之由 給命大憑存而已望



日歸京時相尋之處外記史長胡衣氣羅及之處  
著到殿之後既畢上卿并令入迴廊給付奉謁之  
長者宣付左右女并被遣社家兩惣官中云云社家  
捧連暑之状申云此事於離兼引之也申切之間  
無力次第也云云上卿并相詰如此被示之外記史  
申云然者不可橫出不可使神事也如去年者雖不  
著座覽申見氣又被返下之役使了一向不可  
使神事然之也申引處上卿并相詰免七角之  
不可為所存也為上卿堅不可申云云此上者不可退  
之之也外記史申引處可得其意之也上卿并

等返卷之間一向不可使祭礼高大史康頭等罷  
出

外記康頭史負職等謹言

春日祭參向事

右如先度言上勸坏役不可守礼義之間及之既被  
成長者宣未令兼伏然間不及嚴密之一途者雖  
泰向之也申上畢次御訪事就不諧但申請戴  
百之元被下附尚心為懇新之受給向應永十八  
年以來無故半分被減少之条迷惑至極也非新  
儀訴訟作以上窮困過法也立依雜事仍令言上



作早被雷脚憐愍如元被下均之樣可預中御汝  
法者故云社家無祀云脚訪減少彼此旁心不便  
之間雖象向之也為得脚意重言上如件

文安五年二月日

春日祭外記不祭例少近例者勿論也

長治元年十一月二日曆應元年二月十八日上卿不  
祭并仍事外記史不祭用代官例兼平元年二  
月七日乙未明日春日祭并外記各煩咳病不祭  
心見祭大吏為并代心史可為外記代之也元大長  
作大外記久永畢

文安五二廿八是日入志有行幸於仙洞伏見殿程

近之上為俄事之間心非常候被用安候仍幸

者也當時皇居者一條東洞院南東伏見殿所不也嘉吉

二年已來為皇居仙洞者土所門高倉南面角  
三条若右府公光公亭也嘉吉二年已來為伏見殿所不  
去年十一月尊号仙洞是也國母准后并式部卿親  
王皆為脚是母儀准后樣自去年冬初有病  
同宿者也

氣嚏之由醫脚長病之上近日有脚增氣之

也風同昨今脚危急然之間可有候幸之象不

為何樣哉之也被申合於机柄今日机柄有以泰

内直有脚對面委細有勅同合治定欽但机柄  
脚申樣為脚長病之間為被拜脚病就有候幸者



作早被密御憐愍如元被下均之樣可預申御汝  
治者故云社家無祀云所訪減女彼此等心不便  
之間雖象向之也為得御意重言上如件

文安五年二月日

春日祭外記不祭例近例者勿論也

長治元年十一月二日曆應元年二月十八日上卿不  
祭并仍事外記史不祭用代官例兼平元年二  
月七日乙未明日春日祭并外記各煩咳病不祭  
以見祭大吏為并代以史可為外記代之也元大后  
作大外記久永畢

文安五二廿八是日入有行幸於仙洞伏見殿程  
近之上為俄事之間以非常候被用安候仍幸

者也當時皇居者一條東洞院南東伏見殿所不也嘉吉  
二年已來為官居仙洞者土所門高倉南面角  
三条若右府公光公亭也嘉吉二年已來為伏見殿所不  
去年十一月尊号仙洞是也國母准后并式部卿親  
王皆為御是也女儀准后樣自去年冬初有病  
同宿者也噎之由醫  
師幸申之所長病之上近日有御增氣之

也風同昨今所危急然之間可有條幸之象不  
為何樣哉之也被申合於執柄今日執柄有以泰  
也直有御對面委細有勅同令決定欽但執柄  
所申樣為所長病之間為被拜御病躬有條幸者

非



可被祿 御方遠之象叶其理欵也非常臨幸者  
或近边史事或已及所獲麟之也有汝汝誠為所  
危急之時可有非常名也如今明者彼御病躬延  
之儀也猶以御方遠之儀可有條章之象可也  
被申之臨於御方遠儀者尚令夕不可事行且去  
應永十三年通陽門院御病危危急之時臨幸  
於三条身以此近例可為非常之儀之象可也  
也近以等若被申之故欵遂以今夜之儀為非常  
行幸者也仍云石作并幸路留守 內侍所渡  
御等之所汝汝 御輿腰輿也 駕輿丁廿人計泰  
之御輿長御輿固

等不泰 路次之間有過固管顧細也 御左東門陣東洞院南行土御門東行近

千仙洞無 樂大殿祭也 下事為非常儀也

主上御引直衣也御釵 寶 內侍不及髮上只衣計也

自出所之間之給也 三条宰相中將公總卿役

御釵行列之樣左右近次將副御輿供奉之右

宰相中將公總卿 柏 夾平鞞太刀石岳草緒帶隨身

著淺 之 左宰相中將親通朝臣 柏 夾帶平鞞太刀持隨

緒著 之 此西卿御後供奉 之 次公卿中門大納

言宗繼卿帥大納云實雅卿管宰相益長卿木

各直衣連安次職事東頭右大弁資總朝臣頭



左大弁同後秀胡臣奉引也五位等奉之次用白  
殿太相國所衣冠下結法皆少將定補大夫康俊亦有所共令供奉給于付子刻  
計也官營并六位史不衆主殿頭暗富內直伺  
復但弓營并六位外託木又不衆平同不及衆陣  
今日儀頭左右西被中沙法之公彌次將木事不及  
所教書沙法內之以使志被觸迴分也之仍不  
被進散狀之供奉雜隼人事為非常儀之正不  
被相催營心不及石進者也所方遠仍幸臨為安  
儀必每度石進雜隼人之象定事也如今被之時  
不及之沙法矣

仙洞儀於中門所車寄

東向有下所敷造道所輿

有石有下所云之此下所車去應永十三年通陽門院有  
所座此所不其附如今夜於中門簣子有下所之由  
故管相云秀長那被託置休間益長那執此儀被中  
沙汰云殿下被作被應永十三年者通陽門院所一  
所有所座當時者法台為所同宿於中門簣子可  
有下所象石打任之間於中門土底有下所敷造道  
於地上南中門廊之可有仍幸之由被中云隨於  
地上可有下所之事不恒之也近長管相云等被執  
申之儀之於中門東簣子有下直上直令幸准后  
御寧相中將云經那役御劔  
御寢所所有所拜見御病躬云李部親王  
有御引導云其後於寢殿南面法台有以列  
面主上南面法台東面式部卿親王西面座上  
重之高於三獻有之御連枝之令取御歌給又  
餘云親王令取御所給人云被石也



給之又有天啟被下人之... 卯啓膳及丑寅刻有  
禁裏女房進參給  
還幸開白殿先必有  
所早出供奉公卿前納  
自按察卿右侍門督  
柏夾帶釵不带  
菊亭中納  
言等令加之給云

供奉公卿

開白殿 太政大臣兼良公

按察卿 公保卿

中門大納言宗繼卿

帥大納言實雅卿

右衛門督 持季卿 帶釵

菅宰相益長卿  
三条元宰相中將 公經卿帶弓袋  
中山右宰相中將 親通朝臣帶弓矢  
以上各直衣 淺沓拍夾

殿上人

庭田 左中將源政賢朝臣

冷泉 藤原為富朝臣

伯 右中將源忠富朝臣

山科 藤原顯言朝臣

小倉 女將藤原實右



滋聖升  
藤原教國等也

職吏

頭右大弁資綱朝臣

頭左大弁俊秀朝臣 奉引

此外五位職事左女弁教秀延尉春日祭祭向也

右女弁勝光朝臣新夕辨右兵衛佐總光

未拜賀也仍貫首兩人而已六位若人可尋

治之

後日左大丞令諸給云改為腰輿下張御繩之也

中御門巫相菅相云被申於腰輿者不張御繩

之也主殿頭陳申之應永十三年十二月通陽門

院御下條奉故秀長卿託錄張綱之也分明所治

置之者不可張之也官方申之云云謂也兩卿頻

被責仰之奉引頭左大丞被申殿下之處西方面

存未變者先但官方申臨不張繩可有條者始之

也執柄被仰之云云件御繩置并官務文庫程遠

之也申之云云

廿日 丙晴

圍韓神祭今月九日延引廿一日又延引仍還不

彼引之







